

A

贵州省农业农村厅文件

黔农提复字〔2022〕88号

签发人：张集智

省农业农村厅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 第1077号提案的答复

致公党贵州省委员会：

你委提出的《深耕中药材产地加工 为中药材产业发展增添新动能》收悉，感谢你委对中药材产业的关心和支持。近年来，为加快补齐中药材产地初加工这个短板弱项，我们组织开展了全省中药材产地初加工情况的调研，制定了《贵州省中药材产业产地初加工能力提升行动方案》，并在丹寨召开了以“聚焦产地初加工，推动产业提质增效”为主题的贵州省中药材产业发展大会，着力提升我省中药材产地加工能力，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。现就提案提出的相关问题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“加大中药材产地加工研究”建议的答复

为了提升全省中药材产地加工水平，保障道地药材质量安全，围绕中药材产地加工研究，我们主要开展天麻绿色保鲜技术研究与示范应用，天麻、黄精、半夏、钩藤、金钗石斛的世界中医药联合会中药材流通标准制定，贵州中药材天麻、石斛、太子参、黄精等重点单品产地初加工技术指南的编写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根据你委的建议，继续发挥省内高等院校、科研机构人才、资源、设备等优势，聚焦产地加工技术、加工设备的研究，推动中药材产地加工与炮制一体化技术提升，逐步构建全省中药材产地加工体系。

二、关于“加大人才培养，推动操作规程执行水平提升”等建议的答复

围绕加工人才培养和操作规程执行水平提升，我们成立了省中药材产业发展专家团队，围绕我省 8 个重点单品，组建了由专家团队和省内重点企业组成的产业发展行动组；支持省内高等院校在重点企业建立专家服务站、大学生实习基地；在各地开展中药材初加工技术现场培训，2021 年，全省总计 818 人（次）参加了中药材产地初加工技术培训，开展问卷调查，学员对组织方式、培训内容满意度达到 90% 以上，认为培训对中药材产地加工技术水平有提升作用；围绕“种管收”的特定时节，制定印发《中药材夏季生产指导意见》《中药材“冬种、冬管、灾害防范”》，有针对性地指导各地抓好中药材生产、采收、仓储、加工环节的工作；制定印发《关于中药饮片生产企业采购产地加工（趁鲜切制）中药材有关事宜的通知》规范中药材产地趁鲜切制工作；构

建质量追溯体系，我省中药材质量追溯平台已上线运行，已经有 1017 家单位入驻，追溯药材品种已有 67 种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继续发挥好中药材专家团队和基层农技干部的作用，定时定点在重点产区针对企业、生产大户、专业合作社等开展中药材产地初加工技术培训，加快培养中药材初加工生产一线专业技术人才；其次，针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重点品种天麻、黄精、白及等，要加大培训力度，提高培训质量，加强产地加工操作的规范性，全面提升中药材产地初加工技术水平。同时，进一步完善质量追溯平台。

三、关于“培育壮大初加工经营主体，探索订单式种植集约化加工形态”建议的答复

我们高度重视中药材初加工经营主体的培育和壮大，近年来制定实施了一系列政策，2021 年底，全省中药材产地初加工能力从 2020 年 42.4 吨/年提升到 78.89 万吨/年，增长 86.1%。针对规模小种植面积不大的合作社和散户，重点引导其购置小型清洗、烘干等设备，加强农机购置补贴等惠农政策宣传力度，减轻合作社和散户设备购置经济负担；利用合作社烘干等设备提供初加工服务，解决中药材种植农户、合作社的初加工问题；针对产业规模集中度较高的种植基地，投入财政资金 800 万元予以重点支持，扶持、建设了一批中大型初加工基地，认定省级产地初加工示范基地 10 个；通过设立“黔药贷”，解决我省中药材生产经营主体融资问题，现累计支持中药材加工类经营主体 11 个，金额 1858.2 万元，同时指导中药材加工企业申报农业现代化发展

基金，目前“板蓝根种植加工配套设施建设项目”已列入储备项目目录；根据定制药园种植单品的特点，针对性配套建设产地初加工基地，引导中药饮片厂将生产线前移，将中药材初加工纳入生产范围，帮助规模化标准化基地实现产地初加工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根据你委的建议，进一步聚焦经营主体培育和订单式种植集约化加工，加强定制药园配套的产地初加工基地建设，实现药材标准化种植、本土化初加工。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（联系人：周颖；联系电话：18685654628）

抄送：省人民政府办公厅，省政协提案委员会。

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

2022年6月17日印发

共印5份